普洱市事业单位招聘就业情况承诺书

附件5

（资格复审或考察部门单位名称）：

姓名： 身份证号码：

报考岗位

岗位代码

一、就业情况

本人目前在 单位工作，身份为 （公务员、参公管理事业人员、事业人员、企业人员），属于该单位 （编制内、编制外）职工，已建立劳动人事关系，并签订 合同（劳动合同、事业单位聘用合同，不含公务员、参公管理事业人员）。

二、本人慎重承诺如下：

本人承诺必须在招聘单位考察结束后、拟聘用人员名单公告发布之前，在招聘单位规定时间内，与用人单位解除劳动人事关系。若有隐瞒，本人自愿承担一切后果，按照普洱市事业单位招聘规定处理，随时终止或取消事业单位聘用资格。

**（请承诺人本人抄写上述带有下划线的文字，如有其他情况的请用文字添加描述）**

承诺人签字及右手大拇指印:

202 年 月 日